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陳韋志
電話：0224301505 分機122
電子信箱：ac0384@gm.kl.edu.tw

受文者：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學貳字第11502374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237420_1-1-2基隆市115學年度校長及教師推動素養導向公開授課實施計畫OK.docx)

裝

主旨：檢送本市115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推動計畫(3.5)，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12992 號函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及本市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辦理。

二、為落實課綱精神，藉由公開觀議課，營造正向支持協作與分享文化，促進教師專業成長，以達成地方教育永續發展之目標，擬請各校依據本計畫之規定，衡酌學校特色、資源及校園文化，建立適合學校運作之公開授課模式、紀錄表件及執行流程。

線

三、實施對象為學校校長、教師及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

四、為達精進教學之目的，各校擇定精進發展且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綱之教學策略、形式為主題進行公開授課，教學策略

類型如下：

(一)跨領域(含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

(二)探究實作教學。

(三)線上教學。

(四)雙語教學。

(五)數位學習。

(六)PBL：專題導向學習（Project-Based Learning）或問題(Problem-Based Learning)導向學習。

(七)OMO課中差異化教學。

(八)自主學習(Self-Directed Learning)。

(九)其他類。

五、為推廣本市研發之國民中小學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規準，本市國教輔導員於115學年度全面使用「基隆市國民中小學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觀議課紀錄表」，其餘教師可依學校需求與特性，選擇合適之觀議課紀錄表。

六、各校需於115年9月30日前將實施計畫及相關資料核章後上傳至「基隆市中小學教師公開授課資訊網」(以下簡稱公開授課平台，連結網址https://openclass.kl.edu.tw/)備查，10月方能進行公開授課。

七、授課人員需於授課前將實施期程及授課相關資料於備課前公布於公開授課平台備查；觀課教師亦請於公開授課平台登錄參與觀課。

八、本案務請列為移交事項，以利後續相關工作運作順利。

九、其餘事項請參閱本案推動計畫。

正本：本府所屬學校(不含幼兒園)、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基隆市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7/30 08:23:53

裝

訂

線